

第十六章 原住民教育

顏國樑

前言

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是世界的潮流，亦是我國教育的一貫政策，我國憲法第一六三條明文揭示：「國家應注重各地區教育之均衡發展」及第一六九條規定：「國家對邊疆地區各民族之教育、文化……應積極舉辦，並扶植其發展」。而且在民主憲政體制下，多元文化價值漸受肯定，少數民族的教育機會均等及少數團體的權益將受到重視；加上目前經濟穩定成長，得以獲得充分的資源投入教育事業，對原住民教育投資將有明顯成長。

我國在輔導原住民教育方面，民國五十七年即曾頒佈「改善山地教育實施計畫」，以後並曾陸續頒佈有關原住民族籍學生就學獎勵辦法等，政府雖投下不少心血，但在經濟、交通、社會等客觀環境條件較為不利的原住民社區中，其教育發展與一般地區相比較，仍有相當差距存在，有待政府繼續投注人力、財力與心力，來突破困境，全面改進。故為配合國家整體發展，因應少數民族之強烈需求，並順應尊重多元文化思想的趨勢，如何以整體性的規劃，積極明確的具體措施，全面改進原住民教育，以達成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乃是推展原住民教育重要的課題。

第一節 現況概述

一、「原住民教育委員會」之工作與功能

本部「原住民教育委員會」係於民國七十七年成立，由次長擔任召集人，聘請學者及有關單位人員等二十四位擔任委員，並由本部各有關單位科長級以上人員成立工作小組，以利業務上之聯繫與推動。該委員會工作任務主要有三：(一)有關原住民教育政策之研議；(二)各級學校原住民教育改進方案之設計、推動與評估；(三)有關原住民教育工作之諮詢。該會成立之後業已完成下列各項工作：(一)分二階段辦理原住民教育研討會，以瞭解及檢討原住民教育之實施現況與問題，俾供策訂健全發展原住民教育各項措施之參考；(二)從事有關原住民七大項專題研究，並印成「原住民教育研究叢書」。

二、研訂「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

此項計畫係依據「原住民教育研討會」及七項專題研究，獲致之總結意見所研訂，除邀請學者專家、教育行政主管單位代表及學校有關人員組成工作小組進行研擬計畫外，並邀請學校及社會各界舉行座談，研討出「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業於八十一年奉行政院核定，並已於八十二年七月開始實施。此計畫執行要項有十，分別是(一)健全原住

民教育行政與法規；(二)調整原住民教育教學制度；(三)改進原住民教育師資培育、任用及進修；(四)建立原住民學生生活與教育輔導體系；(五)強化原住民教育課程與教學；(六)充實原住民教育設施；(七)加強原住民教育研究及學術交流；(八)提高原住民學校教師及學生福利；(九)推展原住民親職教育；(十)推展原住民社會教育。

三、委請有關機關進行原住民相關問題研究

1. 委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完成「臺灣南島語言的語音符號系統研究」及「臺灣南島民族母語研討會」。

2. 委託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完成「原住民國民中小學未來六年（八十一至八十六學年度）師資供需情形之推估研究」。

3. 委託國立屏東師範學院鄉土教材研究中心，辦理八十二學年度「原住民教育研討會」。

4. 委託國立花蓮師範學院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辦理「八十二學年度原住民中小學訪視工作」。

5. 委託臺灣省政府教育廳辦理蒐集及編寫原住民鄉土文化教材。

四、原住民學生獎勵措施

1. 臺灣省、台北市及高雄市對於就讀國民小學至研究所原住民族籍學生給予學雜費減免

或公費補助。

2. 原住民學生報考高中、高職聯考，給予增加總分三十五分優待。報考大專院校，給予降低錄取標準百分之廿五優待。

3. 每年甄選原住民學生三五〇人，分發省立仁愛、內埔兩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就讀，以增進其謀生技能。

4. 省立內埔、仁愛高級農工職校體育成績優異之原住民學生，保送省立體專，每校每年三名。

5. 原住民族籍高中應屆畢業生八十一學年度保送甄試升學國立師院名額五十五名（山地鄉三十名、平地鄉廿五名）。

第二節 問題分析

一、社會及親職教育方面

近年來由於社會型態急遽改變，工商業社會以市場為導向的經濟環境，逐漸影響到封閉性、自給自足式的山地農業社會。在社會這種遽變之下，原住民生活的調適發生了種種問題，如山地人口的流失、中途輟學、童工、就業、酗酒等，這些問題的產生，均與教育有密切的關係。因此，如何改善或加強原住民的社會教育及親職教育實為刻不容緩的工作。

二、師資培育與進修方面

目前原住民教育之合格師資嚴重不足，代課現象嚴重，且流動性甚高，加上教師員額少，教師除了必須兼其他非本科之科目及工作，還得負責廚工、護理、主計、人事、文書等行政工作，使教師視赴山地地區學校任教為畏途。另外教師想離開山地學校的原因，最大因素是生活不方便，其次是個人理想無法發揮及缺乏成就感。

三、課程與教學方面

原住民學生學習最感到困難的科目是數學，其次為英語、理化、自然科學、國語文學習亦感困難。在目前課程教材中，並未將原住民之風俗、歷史及文物等納入課程中，而且齊一的課程政策忽略原住民應有的地位及需求，致使教師在教學時感到困難，同時母語教育及民族文化的缺乏，亦使原住民逐漸遺失了自己的歷史和根源，而課程安排的忽略與無形的偏見，也產生了學習成就低落與自卑心態等負面影響。

四、升學方面

目前山地國小畢業生約有百分之九十繼續升學，國中畢業生約有百分之六十繼續升學，大專以上學校的就學率則有待大力提昇。原住民不能繼續升學的原因包括父母不重視

教育，家庭經濟困難及學生本身成就感低與升學意願低落。

五、教育經費方面

在原住民教育經費來源方面，八十三年度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編列一億七千萬，經費並不寬裕，另外在經費用途上，(一)修補性的經費雖佔教育經費較高比例，但是原住民學校的建築仍有待繼續改進充實，顯示這項經費仍必須依據實際需要繼續補助；(二)在硬體設備補助之餘，對其他有助於提升教學品質的工作亦應規劃資助辦理；(三)對學生的就學獎助應深究實際所得效益。

六、原住民職業教育

實施原住民職業教育，是原住民子弟能適應現代生活的捷徑。換言之，如果每位原住民子弟都能擁有一技之長，則可增加原住民在社會上的競爭能力，進而保存自己的文化傳統。惟目前許多原住民子弟未受過良好的職業訓練與輔導，導致社會上的就業能力低，生活產生問題。因此，如何改善及加強原住民職業教育，實為應積極努力的工作。

第三節 發展策略

針對上述問題，有關我國原住民教育今後的發展策略分別說明如下：

一、執行「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

此一中程計畫係經過多次會議及專題研究，並結合學者專家、教育行政主管單位代表及學校有關人員組成工作小組，並採納社會各界意見所研訂而成，堪稱原住民教育以來，較具全面性及完整性的一項計畫，可視為現階段我國原住民教育實施的工作總綱領。職此之故，為期前述各項工作確能於基層落實執行，督促省市教育廳局，依據「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研訂中程之細部執行計畫，俾利各有關學校據以擬訂校務發展計畫，並特別第一優先使用中央補助之「國民教育輔助」專款，以支應必要之軟硬體經費。

二、加強原住民社會教育及親職教育

1. 健全原住民社會教育行政與法規，並研編原住民社會課程及教材。
2. 加強原住民社會補習教育，並推行原住民職業補習教育、藝文教育、休閒教育以及老人教育的規劃與發展。
3. 結合宗教團體或協同民間團體，配合民俗節慶，推展原住民教育。
4. 改善原住民電視、電台的收視聽情況，設立原住民社會教育電台或轉播站，策劃製播系列社教節目。
5. 大力擴增原住民社區活動中心及圖書館，充實內部軟體設備，提供雜誌、書報等資料，

以適應社會現代化需要，並提升原住民文教水準。

6. 舉辦有關法律、道德、家庭教育講座，教導理財觀念與作法，改變原住民社會風氣，倡導節儉、勤勞、不酗酒、重視子女學業，經營有計畫的生活。

7. 編纂推行原住民母語課程、教材及原住民親職教育教材，並訂定補助辦法，透過多種管道，加強對原住民父母正確教育觀念的啟迪。

三、提升原住民教師素質

1. 開辦山地學校之代課教師進修教育學分班，以使甄試成為合格教師。

2. 舉辦各種山地學校教師短期研習班，以充實山地學校教師教育理論與實務的知識，進而改進其教學方法。

3. 對於藝能科教師缺乏的問題，如體育、音樂、美勞等藝能科教師之不足，短期可成立藝能科巡迴教學小組的方式來進行教學。

4. 改進原住民民族籍優秀學生保送師範院校的制度。

5. 配合師資培育之公佈，提供師資多元化的師資培育管道，使山地學校教師不至匱乏。

6. 興建山地及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宿舍，以安定其生活。

四、強化原住民文化課程與教學

1. 辦理獎助原住民母語研究著作，並編輯母語輔助教材，以保存原住民優良文化傳統。
2. 編纂原住民神話、傳說、鄉土教材，並拍攝原住民成功人物事蹟專輯。
3. 成立原住民教育學校教學資源中心，除保存各原住民傳統文化，並透過教學資源中心，支援各校教學。
4. 舉辦山地學校各科教學觀摩，改善山地學校教師教學方法，並鼓勵教師選編教材，自製教具，以切合山地學校學生之能力與興趣。
5. 除按照正式課程標準實施教學外，配合山地學校需要，因地制宜，加強藝能科教學。
6. 原住民教育課程應積極培養儲蓄理財理念、法律常識、衛生保健及民主政治等觀念，俾以適應現代化生活。
7. 鼓勵各師院或大學成立原住民教育中心，研究有關原住民教育問題，並提供教學支援。

五、重視原住民學生升學輔導

1. 加強原住民失學民眾補習教育，辦理原住民成人教育及在職進修，以提升就業能力及專業知識。
2. 輔導大學成立民族學院系，在民族學院系開設原住民文化及藝術等相關課程。

3. 對於就讀各級各類學校之單親、零親及家境貧困的原住民學生，給予公費待遇，補助其營業伙食費、服裝費、書籍費或減免其學雜費。

4. 為培養原住民高級人才，可增加保送名額，使原住民學生接受高等教育的機會增加。除此之外亦應保障原住民公費出國留學名額，及國內大學研究所深造名額。

六、改善原住民教育經費之運用

1. 寬列經費充實各原住民民學校教學設備。

2. 給予原住民教育之教師加給及教學研究觀摩費。

3. 爭取增加原住民教育經費，使各種措施能順利執行。

4. 針對原住民學生實際狀況與需求進行補助。

七、實施原住民職業教育

1. 發展精緻及休閒農業。

(1) 以建教合作方式，培育精緻農業之人才。

(2) 與台大、中興大學之農學院及其他農技學院或農業實驗所等合作，以強化及落實原住民教育。

(3) 以高冷蔬菜或花卉等經濟作物為主，配合休閒農業，以發揮觀光休閒之功效。

2. 調整原住民職業教育重點學校設科，並加強第二專長訓練。
3. 輔導原住民職業教育重點學校與職業訓練中心建教合作。
- 興建重點學校學生宿舍，充實管理與輔導人員，以強化課業及生活輔導之效果。
4. 加強原住民延教班之規劃，並與職業訓練中心或工廠建教合作。
5. 透過巡迴講座方式，並提供生涯規劃和生涯教育之教材，引導原住民學生建立正確的職業觀念。

第四節 未來遠景

面對二十一世紀之來臨，原住民教育應結合學校教育、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就行政、學制、課程、教學、師資、設備等項目，在「適應現代化生活，並維護傳統文化」政策目標導引下，釐訂健全原住民教育發展之具體方案與措施，其未來遠景如下：

- 一、提供均等之教育機會，凡屆學齡之原住民及其成年未受教育者，皆享有接受國民教育之權利與義務。
- 二、健全原住民教育體制，發揮整體教育力量，消除原住民在語言、知識及文化價值學習上的困難或障礙。
- 三、教育原住民成為我國的現代化國民，能與多數民族在生活上作合理的溝通與交往，在工作上進行公平的競爭。

- 四、保存並發揚原住民各族之固有語言、文化與藝術，以培養其自尊心與自信心。
- 五、開闢多元升學與就業管道，積極培植各級各類原住民人才，協助原住民發揮其自治能力。
- 六、鼓勵原住民教育之學術研究，提供進一步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的參考。

結語

原住民教育係以「適應現代生活，並維護傳統文化」作為原住民教育的政策方向，在此政策目標之下，期望透過各種教育措施，促使大家對原住民教育的重視；增進對原住民文化傳統的尊重與欣賞；關懷原住民現代生活適應狀況，更企盼結合原住民精英人士、有關學者專家、社會人士齊心協力為我國原住民教育開拓一片燦爛輝煌的遠景。

（撰者現為教育部教研會主任）

第十七章 藝術教育

林淑貞

前言

藝術教育為教育系統中重要的一環，不僅具有促進國民身心均衡、情感與理智調合發展的基本功能，更是提昇國民生活品質、促進社會和諧與進步的主要動力。為建設我國成為具有文化深度且安和樂利的國家，近年來，教育部已就藝術教育有關問題作深入之探討，並謀求改進之道。不但成立藝術教育委員會，以對全國藝術教育負起政策研議、工作諮詢之任務，且著手研訂「發展與改進藝術教育五年計畫綱要」，以供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推動藝術教育工作之參考。此外，亦進行「藝術教育法」草案之研訂，期使藝術教育之推動，能有法律依據以為實施之準繩。

第一節 現況概述

我國藝術教育之實施，大體說來，可分學校一般藝術教育、學校專業藝術教育及社會藝術教育三部分，茲將其辦理情形分述於後：